

连云港市东方医院2016年信息公开电子目录

索引号	信息名称	内容概述	产生日期	文件编号	发布机构
GA023002-D0100-2016-001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非惩罚性护理安全（不良）事件报告制度与激励机制》的通知	为鼓励护理人员及时、主动报告护理不良事件，通过及时进行原因分析、采取整改措施，最大限度避免类似事件的发生，以达到持续改进护理质量，确保护理安全的目的，特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非惩罚性护理安全（不良）事件报告制度与激励机制》。	2016-1-27	连东医[2016]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02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严禁科室设立“小金库”的管理规定（修订）》的通知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关于继续深化“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的文件精神，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肃财经纪律，稳定医院经济秩序，杜绝腐败现象的发生，经党委研究决定，在全院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特制订《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严禁科室设立“小金库”的管理规定（修订）》。	2016-1-29	连东医[2016]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03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住院欠费管理制度（修订）》的通知	为严格执行医疗服务收费政策和财务管理制度，本着“应收不漏”的原则，加强对医疗欠费的管理及考核，现修订《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住院欠费管理制度》	2016-2-20	连东医[2016]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04	关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补助标准及相关事项的规定	根据国家七部委《关于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指导意见》和《关于统一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补助标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连卫办科教[2016]2号文）相关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补助标准并对相关事项予以规定。	2016-2-17	连东医[2016]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05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经济合同审计管理办法》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院经济合同管理工作，加强经济合同审计，维护医院合法权益，促进医院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卫生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医院工作实际，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经济合同审计管理制度》	2016-3-1	连东医[2016]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06	关于印发《外来器械及植入物医院感染管理制度（修订）》的通知	为进一步规范我院外来器械及植入物的使用，防控医院感染的发生，保障患者安全，结合我院实际，修订《外来器械及植入物医院感染管理制度》	2016-3-10	连东医[2016]1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07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和管理方案（试行）》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和管理，最大限度地控制医疗器械使用的潜在风险，以确保医疗器械使用的安全有效，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我院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和管理方案	2016-3-22	连东医[2016]1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08	关于调整医学装备管理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为适应医院发展的要求，贯彻“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权一致”的原则，进一步规范医学装备合理配置，有效利用现有资源，结合医院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调整医学装备管理委员会	2016-4-5	连东医[2016]2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09	关于成立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健康学校的通知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了“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宏伟目标，为全面贯彻“健康中国建设”战略部署，落实“健康江苏”工作要求，切实推进建设“健康连云港”工作，经研究决定成立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健康学校	2016-4-6	连东医[2016]2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0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实施方案》的通知	为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卫计委下达的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工作目标，医院根据创建工作要求，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实施方案》	2016-4-26	连东医[2016]2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1	关于成立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了“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宏伟目标，为全面贯彻“健康中国建设”战略部署，落实“健康江苏”工作要求，切实推进建设“健康连云港”工作，经研究决定成立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健康教育将康促进工作领导小组	2016-4-16	连东医[2016]2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2	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关于表彰2015年度优秀护士等决定	为了庆祝5月12日国际护士节，弘扬南丁格尔精神，树立典型，激励和引导广大护理人员积极进取，不断提升护理队伍的综合素质，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对2015年度表现优秀，以及在庆“5.12”护士节系列活动评比中成绩突出的护士予以表彰	2016-5-11	连东医[2016]2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3	关于印发《2016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食源性疾病病例监测方案》的通知	根据省卫生计生委等7部门《关于印发2016年江苏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的通知》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2016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食源性疾病病例监测方案》	2016-4-26	连东医[2016]2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4	关于进一步加强创卫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	为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卫计委下达的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工作目标，根据市创卫办、市卫计委创卫办的创建工作要求，优质、高效、有序地做好创卫信息报送工作，现就开展医院创卫工作信息报送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2016-5-12	连东医[2016]3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5	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关于成立红十字会办公室的通知	我院卫冠名红十字医疗机构，卫方便开展红十字相关活动，健全红十字组织，根据《冠名红十字医疗机构年度考核表》经研究决定，成立我院红十字会办公室	2016-5-12	连东医[2016]3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6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健康学校2016年讲课任务补充安排》的通知	为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卫计委下达的创建国家为基工程师、建设“健康连云港”的工作目标，医院根据创建工作要求并结合医院实际，经院单位研究，决定对原《教学任务安排》进行补充调整，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健康学校2016年教学任务补充安排》	2016-5-26	连东医[2016]3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7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合同制人员聘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为不断规范用工管理充分调动合同制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保证医院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经院单位会讨论研究，现将《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合同制人员聘用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	2016-5-16	连东医[2016]3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8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紧急状态下护理人力资源调配方案》的通知	为保证紧急情况下能迅速护理人员到位，保证护理安全，现将《连云港市东方医院紧急状态下护理人力资源调配方案》印发给你们	2016-6-6	连东医[2016]3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19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2016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根据市安委办《关于开展全市2016年“安全生产月”的通知》和卫计委《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现结合全市卫生计生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相关要求，制定我院2016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2016-6-21	连东医[2016]3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0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夏季消防安全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为落实市卫计委《全市卫生计生系统2016年夏季消防安全检查工作方案》要求，提高我院防控火灾的能力及消防安全水平，切实加强夏季火灾防控工作，消除安全隐患，现制订我院夏季消防安全检查工作方案	2016-6-21	连东医[2016]3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1	关于做好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公共卫生与医疗服务组各项工作的通知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市卫计委于6月24日召开了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公共卫生与医疗服务组工作会议，部署了下一阶段工作，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	2016-6-25	连东医[2016]4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2	关于印发《2016年7月1日起门诊停止抗菌药物静脉输注实施方案》的通知	根据江苏省卫计委《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工作的通知》为切实做好从2016年7月1日起全面停止门诊患者静脉抗菌药物输注及2016年底全面停止门诊患者静脉输液工作，特制订此实施方案	2016-6-2	连东医[2016]4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3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院合理用药管理规定》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落实“三合理规范”和省卫计委《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工作通知的通知》，提高医疗质量，降低医疗费用，加大合理用药监管，尤其市抗菌药物及辅助用药的合理使用，现成立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合理用药领导小组并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合理用药管理规定》	2016-7-1	连东医[2016]4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4	关于做好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健康教育各项工作的通知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工作，市卫计委于7月18日召开了创卫工作会议，部署了下一阶段的工作，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为坚决做好我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各项工作，序时、规范地完成创卫各项目标任务，现对各相关单位和科室的健康教育工作任务进行了分解，请相关责任单位及科室要严格按照创卫健康教育工作要求	2016-7-25	连东医[2016]4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5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制度（修订）》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加强医疗用毒性药品的管理，防止中毒或死亡事故的发生，保证患者用药安全，对我院《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016-7-28	连东医[2018]4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6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基本药物优先合理使用制度（修订）》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规范基本药物使用和管理，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对我院《基本药物优先合理使用制度》进行修订	2016-7-28	连东医[2016]4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7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临床用药动态监测及超常预警管理制度（修订）》的通知	为加强我院的药品临床使用管理，建立规范的临床用药机制，提高临床合理用药水平，节约药品资源，根据《处方管理办法》、《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我院《临床用药动态监控和超常预警制度》	2016-7-28	连东医[2016]5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8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药品召回管理制度（修订）》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加强药品安全使用的管理，确保临床用药的安全，减少或避免药害事件的发生，提高快捷高效地处理用药风险的能力，维护医院的正常医疗秩序。对我院《药品召回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2016-7-28	连东医[2016]5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29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处方点评制度（修订）》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加强处方管理，建立和完善我院处方评价制度，提高处方质量，规范医疗行为，促进合理用药，保障医疗安全，对《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处方点评制度》进行修订	2016-7-28	连东医[2016]5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0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工作监测实施办法》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药品管理，做好药品的安全监测工作，保证患者用药的有效和安全，对我院《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工作监测实施办法》进行修订	2016-7-28	连东医[2016]5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1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落实医疗卫生计生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按照市安委会《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和市卫生计生委《贯彻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实施方案》部署安排，经研究决定我院从2016年7月至2018年底，开展落实医疗卫生计生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项行动	2016-8-4	连东医[2016]5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2	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关于印发《公务接待工作规定》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管理，根据市委、市政府、市卫生计生委有关制度和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我院相关工作规定	2016-8-10	连东医[2016]5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3	关于建立创卫工作双周例会制度的通知	为加强工作协调，督促工作落实，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创卫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经研究，决定建立创卫双周工作例会制度	2016-8-12	连东医[2016]6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4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医疗纠纷处理办法（2016年修订）》的通知	为妥善处理医院投诉及医疗事故，切实保障医患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医疗纠纷处理办法（2016年修订）》	2016-8-1	连东医[2016]6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5	关于进一步做好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各项工作具体落实及明确责任分工的通知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工作，市卫计委于近期召开了创卫工作阶段性部署会议及创卫工作现场推进会议，对下一阶段的创卫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根据市卫计委创卫要求，经市东方医院创卫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对《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公共卫生与医疗服务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健康教育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进行修订，对各相关科室的工作任务和责任进行了更明确的具体分解	2016-8-12	连东医[2016]6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6	关于调整部分职能处室设置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医院科研与教学工作，优化人员配置，提高医院管理水平，提升医院核心竞争力，经院党委会研究，决定对原科教处设置进行调整	2016-8-23	连东医[2016]6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7	关于调整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委员会等五个委员会机构成员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医院医疗基础质量、环节质量和终末质量的管理，建立和完善监督评价和持续改进机制，继续提高我院医疗服务能力及核心竞争力，根据医院人事变动，经研究决定，对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委员会、病案管理委员会、技术委员会、临床用血管理委员会、医院感染管理委员会成员调整	2016-8-1	连东医[2016]6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8	关于调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双向转诊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了切实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真正实现“小病不出社区，大病及时转诊”，进一步做好医疗机构与社区卫生机构双向转诊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和协调，现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对双向转诊工作领导小组做出调整	2016-8-26	连东医[2016]6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39	关于调整医保工作质量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医保的管理工作，完善医保工作质量控制，规范医疗服务行为，合理控制费用，保障患者权益，经研究决定对医院医保工作质量管理委员会调整	2016-8-25	连东医[2016]6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0	关于调整医保管理工作小组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医保工作的管理，规范诊疗行为，合理控制医保费用，确保医保资金运行安全，经研究决定，将医院医保管理工作小组进行调整	2016-8-25	连东医[2016]7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1	关于调整医院投诉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加强医院投诉管理工作，规范投诉处理程序，进一步提高医院管理水平，改进服务态度，保障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避免和减少恶性时间的发生，维护正常医疗秩序，保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根据原卫生部《医院投诉管理办法（试行）》精神，经研究决定，调整医院投诉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2016-8-30	连东医[2016]7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2	关于调整临床输血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规范医院科学合理用血，指导临床医师和输血医技人员严格掌握输血适应症、正确合理应用临床输血技术和血液保护技术，保证医疗安全，提高医疗质量，促进规范化管理血管理委，结合我院用血情况，经研究决定，对我院临床输血管理委员会成员调整	2016-8-1	连东医[2016]7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3	关于印发《市东方医院临床用血相关制度汇编（2016年修订）》的通知	为了规范医院临床用血的管理，加强临床用血指导，使医疗用血更安全、更科学、更合理。根据《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管理办法》，重新修订我院临床用血相关制度	2016-8-1	连东医[2016]7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4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危急值项目（2016年修订）》的通知	我院危急值制度执行以来，随着临床科室对运行中个别危急值的设定不能有效执行，从而给予多次修订，2016年院质量管理委员会根据各科室上缴书面材料召开会议，重新修订汇总部分危急值项目	2016-8-1	连东医[2016]7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5	关于调整医改工作领导小组及医改工作小组成员的通知	为认真贯彻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推进会精神，落实医改各项任务，切实加强我院医改工作的领导，扎实推动我院一高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现结合我院实际，调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医改工作领导小组及7个医改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2016-8-1	连东医[2016]7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6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临床路径与单病种管理方案（2016修订版）》的通知	为进一步适应医改体制改革需求，严格规范诊疗服务行为，降低医疗成本、提高服务质量，合理控制收费，减轻患者的经济负担，促进医院可持续发展，现结合我院实际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临床路径与单病种质量管理方案》，以切实推进我院临床路径和单病种质量管理与持续改进工作	2016-8-1	连东医[2016]7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7	关于调整我院控烟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做好控烟工作，促进全民健康，经研究决定，现对我院控烟领导小组成员、科室控烟小组成员及控烟劝导员和监督员做出调整	2016-9-2	连东医[2016]7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8	关于吊针计量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为了加强计量器具（设备）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计量管理体系，保障计量设备的安全使用，经研究决定，对我院计量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调整	2016-9-2	连东医[2016]7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49	关于调整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领导小组的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为加强我院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委员会进行调整	2016-9-2	连东医[2016]7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0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中大突发事件应急医疗救援预案（2016年修订）》及《连云港市东方医院急诊绿色通道工作方案（2016年修订）》的通知	为规范、有序、高效地做好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由于突发公共事件所导致的人员伤亡，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全面提高我院应对各种突发公共事件和风险的能力；结合我院实际修订《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中大突发事件应急医疗救援预案（2016年修订）》及《连云港市东方医院急诊绿色通道工作方案（修订）》	2016-7-26	连东医[2016]8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1	关于调整医院成本核算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加强医院经济管理，有效利用卫生资源，加强成本核算与控制，增强我院在医疗市场上的竞争能力，现根据维护僧行业财务挂历的相关规定，结合卫生医药体系改革内容及我院成本管理的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调整医院成本核算工作领导小组	2016-8-31	连东医[2016]8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2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住院医师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为加强医师队伍的管理，提高医师队伍素质，现对《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住院医师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2016-9-1	连东医[2016]8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3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科研管理制度（2016年修订）》的通知	为进一步强化医院科研管理，促进医院学科发展，适应我院发展现状，对《连云港市东方医院科研管理制度（2013年）》进行修订	2016-8-31	连东医[2016]8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4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医院感染暴发应急处置预案（2016年修订）》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提高医院感染暴发处置能力，及时有效的采取各项防控措施，最大限度的降低医院感染对患者造成的危害，保障医疗安全，根据《医院感染管理办法》、《医院感染暴发报告及处置管理规范》及《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细则》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对原《预案》进行修订	2016-9-1	连东医[2016]8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5	关于调整消毒隔离多部门协作管理小组的通知	为加强医院消毒隔离管理，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因消毒隔离工作执行不力造成医院感染事件，保障患者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医院安全和社会稳定，根据我院实际情况，对院消毒隔离多部门协作小组成员调整	2016-9-1	连东医[2016]8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6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医务人员职业暴露应急处置预案（2016年修订）》的通知	为使医务人员发生职业暴露后能够得到有效的预防处理，降低传染性疾病的危险，保障工作人员的职业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劳动法》、国家卫计委《医院感染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血源性病原体职业接触防护导则》、《医务人员艾滋病病毒职业暴露防护工作指导原则》、《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与防护条例》及《放射诊疗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我院实际，修订我院职业暴露应急预案	2016-9-1	连东医[2016]8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7	关于调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价格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医院内部医药价格管理工作，规范医药收费行为，维护患者与医院的合法权益，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根据《卫生部国家中医药局关于印发医疗机构内部价格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等有关政策法规要求，调整我院价格管理委员会，委员会负责全院价格管理工作的领导、组织和决策。请各部门在院价格管理委员会领导下，认真学习国家价格政策，依法实行价格管理切实规范医药收费行为	2016-9-1	连东医[2016]8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8	关于调整爱国卫生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了搞好爱国卫生工作，促进全民健康，经研究，决定成立院爱国卫生领导小组	2016-9-1	连东医[2016]8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59	关于调整食堂管理委员会的通知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提高鼓舞质量，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确保食堂食品安全，办成医务人员和病人及家属满意的食堂，结合医院实际，经院研究决定，调整食堂管理委员会	2016-9-1	连东医[2016]8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0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压疮风险评估与报告制度》的通知	为了加强住院病人压疮管理，有效地预防院内压疮的发生，保障患者安全，制订《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压疮风险评估与报告制度》	2016-9-1	连东医[2016]9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1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住院患者跌倒/坠床防范管理制度》的通知	为了更好的落实患者安全目标，最大限度的减少跌倒与坠床的发生，或患者在跌倒与坠床发生后将对其伤害减少到最小，特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住院患者跌倒/坠床防范管理制度》	2016-9-1	连东医[2016]9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2	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关于调整优质护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为进一步深化优质护理服务，强化“以病人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切实加强基础护理，改善护理服务，提高护理质量，经研究决定，现对连云港市东方医院优质护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予以调整	2016-9-2	连东医[2016]9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3	关于调整预约诊疗服务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切实方便患者就医，进一步降低就医成本，改善患者就医环境，提高医院工作效率，现根据我院实际情况，调整预约诊疗服务领导小组成员	2016-9-4	连东医[2016]9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4	关于调整院务公开领导小组、监督考核小组的通知	为进一步规范医院院务公开工作，经院党委会研究决定，重新调整院务公开领导小组和院务公开监督考核小组	2016-9-7	连东医[2016]9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5	关于调整传染病防控管理组织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加强医院传染病防治工作，建立健全传染病管理体制，全面完成四城同创的工作任务，结合医院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对院传染病防治领导小组成员调整	2016-8-30	连东医[2016]9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6	关于调整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及传染病救治专家组的通知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为了进一步促进我院传染病防治工作措施落实到位，努力提高传染病的预防、发现、诊断、治疗和院内感染控制能力和水平，提高传染病救治成功率，降低死亡率，保卫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结合我院实际，决定调整我院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和传染病救治专家组成员	2016-8-30	连东医[2016]9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7	关于调整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督查组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促进我院传染病防治工作措施落实到位，加强传染病确保无重大传染病暴发流行，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国家卫计委《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落实国家对传染病实行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分类管理的原则，杜绝漏报，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决定调整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督查组	2016-8-30	连东医[2016]9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8	关于调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医防合作项目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建立统筹发展、协同作战的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合作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我院医防合作工作，加强我院医防合作项目的组织领导，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调整我院医防合作项目实施领导小组	2016-8-30	连东医[2016]9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69	关于调整霍乱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及抢救治疗小组的通知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为了进一步促进我院传染病防治工作措施落实到位，确保无重大传染病暴发流行，决定调整霍乱防治领导小组及霍乱防治抢救治疗小组	2016-8-30	连东医[2016]9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0	关于调整临床科室传染病防治工作管理小组的通知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为了进一步促进我院传染病防治工作措施落实到位，努力提高传染病的预防、发现、诊断、治疗和院内感染控制能力和水平，千方百计提高传染病救治成功率，降低死亡率，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结合我院实际，决定调整我院临床科室传染病防治工作管理小组	2016-8-30	连东医[2016]10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1	关于印发《2016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行风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为进一步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全面加强我院行风建设，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按照江苏省卫生计生系统行风建设工作视屏会议精神和《2016年全市卫生计生系统行风建设工作要点》，现制定《2016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行风建设工作要点》	2016-8-30	连东医[2016]10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2	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关于成立特殊（高值）医用耗材临床应用管理委员会及专家小组的通知	为促进高值医用耗材安全、有效、依法应用，进一步规范临床诊疗行为，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高值医用耗材临床应用管理，结合医院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成立特殊（高值）医用耗材临床应用管理委员会和临床应用管理专家小组	2016-7-29	连东医[2016]10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3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关于高层次科研课题、科研成果申报及立项的激励暂行办法》的通知	为了深入实施科教强院战略，实现我院创建国家三级甲等综合医院的宏伟目标，激励高层次科研课题、科研成果申报及立项，推动我院科技进步与创新，结合我院实际，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关于高层次科研课题、科研成果申报及立项的激励暂行办法》	2016-10-17	连东医[2016]10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4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创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根据医院“十三五”期间工作部署，为了不断加强我院的内涵建设，进一步提升我院的医疗质量和水平，经院党委研究决定，正式启动我院创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工作，为了确保创建工作有序、有力、有效推进，结合医院具体情况，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创建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工作实施方案》	2016-10-20	连东医[2016]10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5	关于举办“连云港市东方医院2016年青年医师临床技能竞赛”的通知	为加强我院青年医师专业技术训练和能力素质培养，提高青年医师医疗技术水平及团队合作精神，保障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拟定于2016年11月23日-25日举办“连云港市东方医院2016年青年医师临床技能竞赛”活动	2016-10-25	连东医[2016]11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6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2016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为做好我院消防安全工作，切实加强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有效预防和遏制重大火灾事故的发生，根据省消防委员会下发关于印发《2016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2016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2016-10-26	连东医[2016]11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7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实施方案（修订）》的通知	为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卫计委下达的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工作目标，医院根据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要求，以及前一阶段的工作总结，为更好地完成下一步的工作，特对《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实施方案》进行修订	2016-7-26	连东医[2016]11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8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重点专科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重点专科的建设与管理，提高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促进我院医疗技术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家、省、市重点专科管理规定及《江苏省临床重点专科评分标准》，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重点专科建设管理办法》	2016-12-9	连东医[2016]12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79	关于印发《医药购销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为进一步规范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检验试剂等采购使用行为，预防和遏制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和不正之风，推进医院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现根据《关于印发<医药购销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结合医院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2016-12-26	连东医[2016]12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0	关于史红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根据医院工作需要，经院党委会研究，决定：史红革同志任老年病科主任，免去其老年病二科主任职务；王勇同志任外科科秘书，免去其普胸科、微创中心副主任职务，免去程静老年病一科主任职务。自2016年1月1日起执行。	2016-1-4	连东医委[2016]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1	关于印发《2015年度市东方医院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三级联述联评联考”工作方案》的通知	根据中央和省、市委要求，今年继续开展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为将此项工作落到实处，现将《2015年度东方医院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三级联述联评联考”工作方案》	2016-1-8	连东医委[2016]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2	关于刘岳鹏同志的任职通知	根据医院工作需要，经院党委研究，决定任命刘岳鹏同志为临床研究转化中心执行主任（试用期六个月），享受中层干部正职待遇。	2016-1-26	连东医委[2016]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3	关于表彰2015年度综合目标管理考评优秀科室副职的决定	2015年，各科室副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积极配合正职认真落实院党委工作部署，推动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签订的《2015年度科室副职综合目标管理责任书》，按照医院《2015年度科室副职综合目标管理考评办法》，院考评委员会对各临床、医技科室和职能处室副职从德、能、勤、继、廉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评。根据考评结果，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对王玉平等科室副职进行表彰。	2016-2-3	连东医委[2016]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4	关于表彰2014-2015年度临床技能比赛获奖个人和集体的决定	2015年，我院在各级各类临床技能比赛中涌现出一批优秀获奖人员，展示了精湛的职业技能和昂扬的精神风貌。为进一步激发全院临床医师的干事创业热情，营造重学习、重技能、重临床的氛围，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对获奖的个人和集体进行集中表彰。	2016-2-3	连东医委[2016]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5	关于印发《市东方医院基层党组织召开“三严三实”专题组织生活会并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根据上级党委要求，结合医院实际，现就全院基层党组织召开，“三严三实”专题组织生活会并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制定实施方案	2016-2-20	连东医委[2016]1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6	关于常焕显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根据连东医委[2016]9号文件精神，内科支部、门诊二支部、连云院区支部3个党支部进行了改选，外科一支部、外科二支部、连云院区支部3个党支部进行了支委增选。	2016-3-16	连东医委[2016]1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7	关于王勇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根据东部城区医联体建设工作需要，经院党委研究，决定任命：王勇同志为滨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执行主任；安仲武同志为墟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执行主任；陈来荣同志为连岛社区服务中心执行主任；郁李莉同志为滨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护士长；申春喜同志为滨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护士长；周萍同志为连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总护士长；以上同志任期一年，任职时间从2016年3月16日起，享受院中层干部副职待遇。	2016-3-16	连东医委[2016]1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8	关于开展“青春共筑东方梦，‘两学一做’争先锋”主题演讲比赛的通知	为纪念“五四”青年节，贯彻落实“卫生清风行动”，深入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展现我院青年的爱国、爱院情怀，引导青年职工积极投身医院建设，院党委决定终止开展“青春共筑东方梦‘两学一做’争先锋”主题演讲比赛。	2016-4-6	连东医委[2016]1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89	关于征集医院管理工具应用案例的通知	按照《江苏省等级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有关“职能部门至少掌握运用1-2项质量管理常用工具”的要求，为促进管理方法和技术工具在管理工作中的运用，提升医院管理质量和水平，逐步实现医院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院党委决定在职能处室中组织开展医院管理工具应用案例征集评选活动。	2016-4-18	连东医委[2016]1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0	关于表彰“青春共筑东方梦‘两学一做’争先锋”主题演讲比赛获奖选手的决定	为深入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卫生清风-青年说廉”活动，展现我院青年的爱国、爱院，引导青年职工积极投身院建设，“五四”青年前夕，医院举办了“青春共筑东方梦‘两学一做’争先锋”主题演讲比赛	2016-5-5	连东医委[2016]1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1	关于印发《2016年市东方医院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的通知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推进综合医改的攻坚之年，也是等级医院复评之年。为了进一步增强市东方医院党委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政治素质、理论修养和执政能力，根据中央、省、市委和市卫计委关于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结合医院工作实际，提出2016年市东方医院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	2016-4-20	连东医委[2016]1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2	关于印发《中共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的通知	为切实加强和改进院党委工作，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挥党委的集体领导作用，认真履行党委职责，推进党委议事和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规范化，以《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工作工程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等为依据，结合我院实际，特制订本议事规则。	2016-4-30	连东医委[2016]1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3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医德医风建设实施办法》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医德医风建设，提高医务人员职业道德素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务人员医德规范及实施办法》、《医疗机构从业人员行为规范》和国家卫计委、省、市卫计委纠正行业不正之风的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医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2016-5-12	连东医委[2016]1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4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廉洁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为认真开展公立医院廉洁风险防控工作，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行业作风建设，根据中央纪委《关于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的指导意见》和国家卫计委《关于加强公立医疗机构廉洁风险防控的指导意见》精神，结合我院工作实际，现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廉洁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	2016-5-12	连东医委[2016]1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5	关于成立医院“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使“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工作落到实处、收到实效，经院党委研究，决定成立院“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领导小组	2016-5-16	连东医委[2016]2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6	关于印发《在市东方医院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已经院党委研究同意	《在市东方医院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已经院党委研究同意	2016-5-16	连东医委[2016]2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7	关于印发《2016年度书记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的通知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明确基层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职责，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现研究制定2016年度书记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16-5-25	连东医委[2016]2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8	关于印发《医务人员不良行为登记、处理及公示制度（修订）》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防腐倡廉建设和医德医风建设，提高医疗服务水平，特修订《医务人员不良行为登记、处理及公示制度》	2016-5-16	连东医委[2016]2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099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廉政谈话制度》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全院党员干部的教育和监督，促进廉洁从政、廉洁从医，推进我院的党风廉政建设，特制定《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廉政谈话制度》	2016-5-16	连东医委[2016]2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0	关于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系列活动的通知	今年是中央在全体党员中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的重要一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也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隆重纪念党的95华诞，对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激励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继承和发扬党的光荣传统，增强党性意识，凝聚智慧力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根据医院工作实际，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系列活动	2016-5-31	连东医委[2016]2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1	关于开展“党员政治生日”活动的通知	为隆重纪念建党95周年，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面贯彻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激发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在全院各支部开展“党员政治生日”活动	2016-5-31	连东医委[2016]2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2	关于开展2016年度“优秀党日活动”评选工作的通知	为深入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贯彻落实党员集中活动日制度，提高党日活动的质量和效果，强化基层党的组织建设，根据市委组织部《关于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推进“聚焦20号”相关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医院工作实际，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开展“优秀党日活动”评选工作	2016-6-1	连东医委[2016]2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3	转发《关于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开展“领导干部立家规，共产党员正家风”主题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向上向善正能量，引导党员干部自觉立好家规、正好家风，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真正融入日常工作生活，市委决定，在全市开展“领导干部立家规，共产党员正家风”主题活动。现将市委组织部《关于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开展“领导干部立家规，共产党员正家风”主题活动的通知》	2016-6-8	连东医委[2016]2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4	关于建立院党委班子成员“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联系点的通知	根据中央和省委关于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相关部署以及市委《关于在全市党员中深入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精神，为发挥好医院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在学习教育中的引领作用，经研究，决定建立院党委班子成员“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联系点制度	2016-6-8	连东医委[2016]2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5	关于表彰2015-2016年度院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的决定	今年是中央在全体党员中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的重要一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也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全面深化公立医院改革的关键之年，也是等级医院复评之年。为树立典型，弘扬先进，振奋精神，更好地发挥基层党组织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作用和共产党的先锋模范作用，经各支部评选推荐、院党委研究决定，授予内科支部等两个党支部为院“先进基层党组织”，授予李敬中等两位同志为院优秀党务工作者、蒋桂芹等18名共产党为院“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2016-6-24	连东医委[2016]3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6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2016年“夏季百日优质服务”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为贯彻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精神，继续深入落实“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深入推进等级医院复评工作，努力提升医疗服务水平，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在全院开展2016年“夏季百日优质服务”活动，现结合医院实际，制定本活动实施方案	2016-7-15	连东医委[2016]3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7	关于调整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全院党建工作的领导，切实增强党组织的战斗力、凝聚力和向心力，不断提高我院党建工作水平，经研究决定，调整我院党建工作领导小组	2016-8-24	连东医委[2016]3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8	关于调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加强我院的党风廉政建设，确保上级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决策和部署的贯彻落实，保证我院医疗卫生事业健康发展，根据上级党委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有关规定精神，经研究决定调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16-8-24	连东医委[2016]3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09	关于徐春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根据工作需要，经科室提名、院单位研究、民主测评、组织考察、任前公示，决定：徐春同志任财务处副处长；陈来荣同志任放射影像科副主任；陆霞同志任护理部副主任。以上同志任职试用期一年，徐春同志任职时间自2016年7月14日起执行，陈来荣、陆霞两位同志任职时间自2016年8月23日起执行	2016-8-23	连东医委[2016]3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0	关于郭侃锁等同志任免的通知	根据工作需要，经院党委研究，组织考察、任前公示，决定任命：郭侃锁同志为科研处处长；陈淑芳同志为教育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刘岳鹏同志为科研处副处长；吴淑琴同志为教育处干事、教学秘书；雷飞宇同志为护理教研室教学秘书。免去：郭侃锁同志科教处处长职务；程淑芳同志科教处副处长职务。以上同志任职时间自2016年8月23日起执行	2016-8-23	连东医委[2016]3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1	关于表彰2016年优秀医院管理工作应用案例的通知	为促进医院管理方法和技术工具在管理工作中的运用，提升医院管理质量和水平，逐步实现医院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我院在职能处室中组织开展了医院管理工作应用案例征集评选活动	2016-8-19	连东医委[2016]3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2	关于建立医德医风建设协调机制与考评结果共享机制的通知	医德医风建设市医院管理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加强医德医风建设对于不断提高医疗质量和服务水平，构建和谐医患关系，维护公立医院社会形象具有重要的意义。现根据我院医德医风建设工作实际，建立医德医风建设协调机制与考评结果共享机制	2016-8-19	连东医委[2016]3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3	关于调整医院党务公开领导小组的通知	根据动作需要，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对医院党务公开领导小组进行调整	2016-8-26	连东医委[2016]4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4	关于调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迎评工作领导小组	为了迎接江苏省卫计委等级医院四年一度的三级医院复核评审工作，经院党委会研究决定，调整连云港市东方医院迎评工作领导小组	2016-9-1	连东医委[2016]4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5	关于调整院党委班子成员联系支部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联系点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扎实推进党委班子成员联系支部工作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根据《关于建立院党委班子成员“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联系点的通知》结合院党委班子调整情况，现调整院党委班子成员联系支部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联系点	2016-9-19	连东医委[2016]4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6	关于印发《市东方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及总会计师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实施办法》的通知	《市东方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及总会计师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实施办法》的通知	2016-9-19	连东医委[2016]4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7	关于印发《中共连云港东方医院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中共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已经院党委会研究通过	2016-5-13	连东医委[2016]44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8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东方医院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的通知	为确保我院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落实，严肃责任追究，根据有关法律和党内法规，按照中共连云港市委《关于印发<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追究办法>的通知》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2016-9-26	连东医委[2016]45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19	关于学习贯彻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委十二届一次全会精神的通知	中国共产党连云港市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于2016年9月26日至28日在海州举行。杨省世同志代表十一届市委向大会作了《落实“一带一路”战略、加快产业强市步伐，奋力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胜利》的报告，刘海涛同志代表市十一届市纪委向大会作了工作报告。9月28日上午，大会正式选举产生了中共连云港市新一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通过了关于十一届市委报告的决议、关于十一届市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9月28日下午，召开了中共连云港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共连云港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和书记、副书记；通过了中共连云港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结果。	2016-10-10	连东医委[2016]4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20	关于惠艳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	以下同志任职试用期已满，考察合格。经院党委研究决定：惠艳同志任感染管理科主任；汪滔同志任信息处处长；杨洁同志任院办副主任（主持工作）；关首政同志任保卫处副处长（主持工作）；秦基云同志任职业病防治科科长；徐春英同志任技能培训中心主任；张杨同志任宣传科副科长（主持工作）；金晶同志任医疗服务推广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贾亮同志任计算机中心（楼宇）副主任（主持工作）；刘丽艳同志任精神内科主任；史宝强同志任内分泌科主任；陈兆永同志任烧伤科主任；李向东同志任急诊科副主任（主持工作）；徐继来同志任ICU副主任（主持工作）；鲍敏同志任口腔科副主任（主持工作）；郭加友同志任连云院区肿瘤病区副主任（主持工作）；以上同志任职时间从2015年4月2日算起	2016-10-17	连东医委[2016]47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21	关于王玉宝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	以下同志任职试用期已满，考察合格。经院党委研究决定：王玉宝同志任心血管内科副主任；李秀青同志任消化内科副主任；丛艳同志任中西医结合科副主任；李强同志任普外科副主任；程芳同志任麻醉科副主任；安仲武同志任检验科副主任；李尤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李进同志任医保办副主任。以上同志任职时间从2015年4月17日算起	2016-10-17	连东医委[2016]48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22	关于周瑾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	以下同志任职试用期已满，考察合格。经院党委研究决定：周瑾同志任六病区副护士长，任职时间从2015年1月29日算起；焦云同志任五病区副护士长，任职时间从2015年4月8日算起	2016-10-17	连东医委[2016]49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23	关于张再高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根据医院工作需要，经院党委研究，决定任命：张再高同志为九病区主任；王锦年同志为十病区主任；孙克富同志为十二病区主任；王文学同志为十三病区主任；朱兴中同志为十五病区主任；方立俭同志为十六病区主任；吴友山同志为十九病区主任；李金梅同志为十病区护士长；王晓红同志为十二病区护士长；李秋花同志为十六病区护士长；王红丽同志为十七病区护士长；秦晓凤同志为感染疾病科病区护士长；宋小方同志为十二病区副护士长；任娜同志为老年科病区副护士长。免去李金梅同志十六病区护士长职务；王晓红同志十病区护士长职务；李秋花同志十七病区护士长职务；王红丽同志老年科病区护士长职务；秦晓凤同志中西医结合病区护士长职务；宋小方同志十一病区副护士长职务；任娜同志肿瘤放疗病区副护士长职务以上同志任职时间下文之日期执行。	2016-11-4	连东医委[2016]50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24	关于成立市东方医院选区选举工作小组的报告	为做好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经研究，决定成立市东方医院选区选举工作小组	2016-10-28	连东医委[2016]51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25	关于表彰2016年度夏季百日优质服务活动先进集体、优质服务之星和文明服务窗口的决定	自7月份开始，我院紧密结合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创建全国卫生城市等工作，以创建“人民满意医院”、“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等级医院复评、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等活动为抓手，扎实开展了以“抓质量、促效益；强服务、塑形象”为主题的夏季百日优质服务活动。	2016-11-11	连东医委[2016]52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26	关于表彰2016年度院优秀志愿者的决定	2016年以来，广大海马健康志愿者在院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夏季百日优质服务活动，积极投身“人民满意医院”和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踊跃参与“党员志愿者送医下乡”、“海马志愿者，健康社区行”、志愿者院内服务以及关爱老人等各项志愿服务活动，为构建和谐医患关系、树立行业形象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涌现出一批优秀志愿者	2016-11-11	连东医委[2016]53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27	关于调整廉政文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打造具有我院特色的廉政文化，是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行风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是医院科学发展的重要保证。为切实加强对该项工作的组织领导，经院党委研究，决定调整廉政文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16-12-31	连东医委[2016]56号	市东方医院

GA023002-D0100-2016-128	关于召开连云港市东方医院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	连云港市东方医院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过认真充分的筹备，有关会议的各项准备工作已经基本就绪，经院工会研究，报院党委同意，定于2016年1月30日上午8：30，在门诊楼12楼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016-1-6	连东医工[2016]1号	市东方医院
-------------------------	-------------------------------	---	----------	--------------	-------